

当恨化成利刃，放爱一条生路



今年20岁的合肥女孩小莎(化名)，父亲早年病逝，在去年的大年除夕夜里，她又同时失去了母亲、弟弟和妹妹三名亲人，而造成这场除夕夜悲剧的正是与其母亲结婚半年的家中新成员——“继父”马某。

7月24日上午，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此案。

除夕夜杀害母子三人嫌犯昨受审 唯一生还女儿当庭对质“继父” “恶魔继父”称有精神病史



新婚不久，打断妻子三根肋骨

上午9点20分，被告人马某被带上法庭。今年37岁的马某，合肥人，看上去比较平静。

2011年，马某在合肥市周谷堆农贸市场当卸货工时，结识同为卸货工的被害人朱某。2012年5月，朱某带着与前夫所生的三个孩子与马某结婚。

婚后，马某因怀疑朱某有外遇，双方矛盾不断激化。在小莎、小莎姑妈、小莎表哥的证言中，均提及马某酒后有暴力倾向，曾在婚后不久，打断朱某三根肋骨。直到2013年2月9日20时许，矛盾再次激化，除夕夜，他们从马某父亲家吃完年夜饭回家，谁知马某与朱某在航运西村家中发生争吵，马某拿出菜刀将朱某及其一儿一女杀害，因朱某大女儿与男友外出躲过一劫。

面对指控，被告自称有精神病

检方认为，被告人马某非法剥夺三人生命，应以故意杀人罪追究其刑事责任。受害人家属要求马某赔偿各项损失136万余元。

面对指控，马某称其有罪，但不是故意的。“我用良心和人格担保，我没有故意来杀害他们。我觉得我有精神病倾向。”

对于此，公诉人读出马某父亲的一段证言，其父亲表示，他们家族没有精神病的遗传史，马某也是正常的。

当公诉人出示一份司法鉴定说明后，马某便不做任何解释。内容为：“根据马某在看守所的表现，最终鉴定结论为，马某在作案时以及鉴定时，没有精神疾病。”

生还女儿，当庭对质“恶魔继父”

法庭上，失去三名亲人的大女儿小莎坐在原告席上，从公诉人员宣读起诉书开始，小莎一直不断低头掩面哭泣。

但当其与“恶魔继父”当庭对质时，说话铿锵有力，清晰简洁。

小莎：2012年2月9日晚，与你喝酒的还有谁？

马某：有我父亲、有四叔……那天晚上你好像喝红酒了。

小莎：你回到你父母家，他们有没有报案？

马某：我回到家门口，看到你给你妈妈打电话……

小莎：(提高语调)我是问，你的父母有没有报案？

马某：他们没有报案。

三封书信，检举舍友犯罪情况

在做最后陈述时，马某称，他愿意赔偿，但没有能力赔偿100多万。“我觉得愧对莎莎，我只能用我的余生来偿还。我也很冤屈，怪我鬼迷心窍，没有听父母的话，是她在外边做了对不起我的事，请法官宽大处理。”

此外，庭审结束前，马某通过辩护律师向法院提供了三封检举信。

原来马某被关押在看守所时，同监舍的犯罪嫌疑人阿林(化名)因涉嫌盗窃被警方抓捕。不过，阿林在与马某等人闲聊时透露，“他说警方只掌握了十几万的犯罪事实，但另有上百万元的犯罪情况警方并不知道”。得知这个情况后，马某曾向管教干警和驻所检察官反映，“一共写了3封检举信”。

由于案情重大，本案并未当庭宣判。
正言 胡胜男 高思琪 记者 王玮伟 文 程兆图



情人不接电话 男子将她捅伤

3个真实的爱情纠葛，3幕不同的人生悲剧。当爱已不在，暴力和杀戮，留不住爱情，留下的只能是伤害；选择伤害，对曾经爱的人，不该，对爱自己的人，也不该。

编发这组稿件，只是想给处在类似情感纠结中的人们提个醒：当爱不在，放爱一条生路。

这正如一句歌里所唱的：不爱就不爱/不要舍不得离开/让这个错早点结束/放爱一条生路/不要频频回顾/别再作一味自私的企图/放爱一条生路/别再执迷不悟/别再作茧自缚。

星报讯(潘丽芳 杨丽 费丹乙 记者 马冰璐) 吴磊(化名)与小梅(化名)是情人关系，两人在一起有好几年时间了。今年4月1日，因小梅不接自己的电话，吴磊持刀将她捅伤。昨日，记者获悉，因双方达成和解，根据新刑诉法的相关规定，瑶海区检察院对吴磊作出不予批捕的决定。

今年3月31日下午，小梅打电话给正在在外面打麻将的吴磊，让他晚上陪自己去办事，他爽快地答应了。但此后，因小梅不停地打电话，在打麻将的他感觉总接电话很麻烦，遂把手机关机。

晚上，小梅再次给他打电话，吴磊称，再等个小时就陪她去办事。可当吴磊忙完后，再次致电小梅，她称，自己有事，后来干脆不接电话。

4月1日凌晨，喝了点酒后，吴磊买了把水果刀，准备买个西瓜吃。随后，他回到小梅经营的棋牌室，却发现玻璃门已锁上了，遂打电话让小梅开门，但她不接电话。一气之下，他使劲拉开门，并上楼质问她，为何不接电话。

随后，双方发生争执，并厮打在一起。期间，吴磊持刀捅伤小梅。

今年7月12日，吴磊因涉嫌故意伤害罪被警方刑拘。



女友提出分手 男子将其毁容

星报讯(张秀 记者 王玮伟) 因无法接受女友小菲提出分手，男子小陈守候在小菲上班必经之路，对其痛下狠手，捡起地面的石子，在小菲脸部猛划后逃跑。7月23日，民警在省城一出租屋内将小陈抓获。

小陈和小菲两人原本是一对恋人，2012年下半年因感情不和，小菲提出分手，对此小陈一直不同意，不仅苦苦纠缠，而且还多次利用手机不断向小菲本人及亲属发送侮辱小菲的信息。

2013年7月20日早上，见复合无望的小陈守候在小菲上班必经之路，见到小菲后，小陈立即上前试图挽回爱情，但小菲决绝的态度让小陈失去理智，不仅将小菲摔倒在地而且还捡起地上的石子对着小菲面部猛划，导致小菲面部、身体多部位受伤。

7月23日，民警在合肥一出租房里将涉案人员小陈抓获。小陈对自己的行为供认不讳。

7月24日，记者从肥西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获悉，小陈因涉嫌故意伤害、发送信息干扰别人生活合并执行治安拘留12日。